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東權益

一.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1.1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第 64 條制訂下列本公司股東（「股東」）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 (1) 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遞呈要求人士」）有權以書面形式要求本公司董事（「董事」）就該項要求所指定的任何業務交易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2) 該項要求須以書面形式透過以下方式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呈：

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蕪湖九華南 1011 號

電郵：shumao@conch.cn

收件人：董事會／公司秘書

- (3) 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
- (4) 倘於有關要求提出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2. 提出查詢的程序

- 2.1 股東如對其持股量、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息支付有任何疑問，應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詳情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 1716 室

電郵：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電話： (852) 2862 8555

傳真： (852) 2865 0990 / 2529 6087

- 2.2 股東可隨時透過本公司以下指定聯絡人、通訊地址、電郵地址及查詢熱線向本公司提出查詢：

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蕪湖 九華南 1011 號

電郵： shumao@conch.cn

電話： (86 553) 839 9135

傳真： (86 553) 839 8931

收件人： 董事會／公司秘書

- 2.3 歡迎股東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conchventure.com 的網上查詢表格作出查詢。

- 2.4 股東提出查詢時，請提供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可在合適時迅速回應。

3. 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及詳細聯絡資料

- 3.1 倘擬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建議，股東須將書面建議通過（「**建議**」），以及詳細聯絡資料呈交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1 號怡和大廈 40 樓 4018 室。
- 3.2 本公司會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該要求。獲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該要求為適當及有效後，董事會將在股東大會的議程加入有關建議。
- 3.3 就上述股東所提出擬於股東大會審議的建議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的通知期因應建議之性質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 (a) 倘建議須獲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則須發出不少於 21 個整日及不少於 20 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 (b) 倘建議須獲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為特別決議案，則須發出不少於 21 個整日及不少於 10 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 (c) 倘建議須獲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則須發出不少於 14 個整日及不少於 10 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